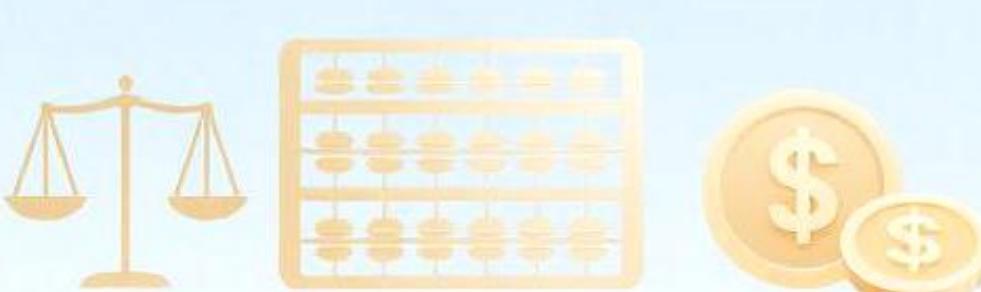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012

单位名称：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编制研究；负责生态环境政策、标准的起草及其实施效果评估的技术性工作；承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技术评估、咨询工作；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及排污许可事中事后监督检查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全省“三线一单”应用研究工作；承担生态环境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工程项目的工作；承担大气、水、土壤生态环境管理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有关技术支撑工作；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技术、设备的开发利用与推广工作，提供生态环境保护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担河北省生态环境厅机关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完成河北省生态环境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差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单位)：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87.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916.6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3.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1.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275.4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03.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81.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96.33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52
	30			61	
总计	31	3,699.99	总计	62	3,699.99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单位）：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

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03.66	2,587.02		91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2	49.65		15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42	49.65		153.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88	21.5		54.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46	27.46		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8	0.69		41.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99	1.33		130.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99	1.33		130.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99	1.33		130.6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97.65	2,491.61		606.0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363.51	1,757.47		606.04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363.51	1,757.47		606.04			
21103	污染防治	734.14	734.14					
2110301	大气	155.53	155.53					
2110307	土壤	578.61	578.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6	44.43		26.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6	44.43		26.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6	44.43		26.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单位)：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81.47	1,677.65	2,00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2	203.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42	203.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88	75.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46	85.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8	42.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99	131.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99	131.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99	131.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75.45	1,271.64	2,003.82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541.31	1,271.64	1,269.67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541.31	1,271.64	1,269.67			
21103	污染防治	734.14		734.14			
2110301	大气	155.53		155.53			
2110307	土壤	578.61		578.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6	7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6	7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6	7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单位)：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87.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65	49.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3	1.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473.09	2,473.0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43	44.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87.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68.49	2,568.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52	18.5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87.02	总计	64	2,587.02	2,587.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单位)：河北省生态环

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68.49	738.36	1,83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5	4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65	49.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	2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6	27.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9	0.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	1.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	1.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	1.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73.09	642.96	1,830.13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738.95	642.96	1,095.99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738.95	642.96	1,095.99
21103	污染防治	734.14		734.14
2110301	大气	155.53		155.53
2110307	土壤	578.61		578.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43	44.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43	44.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3	44.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单位) :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9.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5.65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7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3.0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6.1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9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92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5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38.36	公用经费合计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单位) :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单位)：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
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单位)：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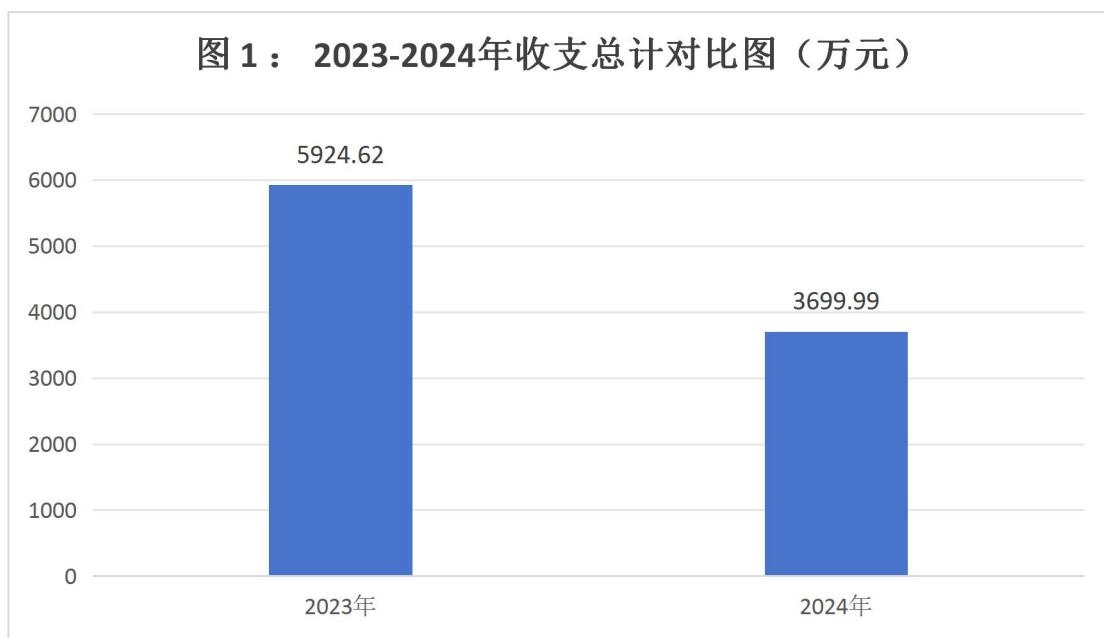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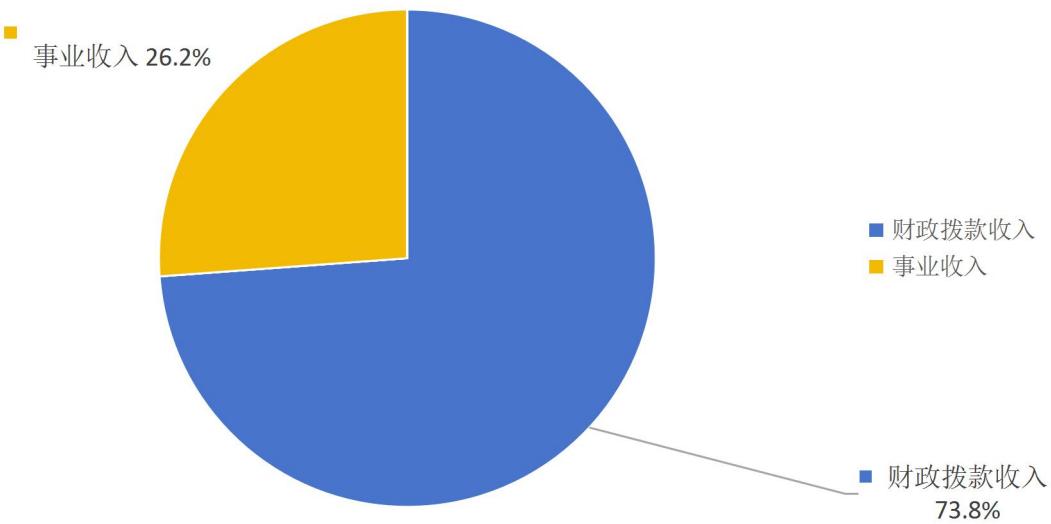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699.99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224.63 万元，下降 37.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对各项目进行梳理、分析、整合，较 2023 年专项项目减少 2 个；非财政拨款收支较 2023 年降低了 42.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503.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87.02 万元，占 73.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916.65 万元，占 26.2%；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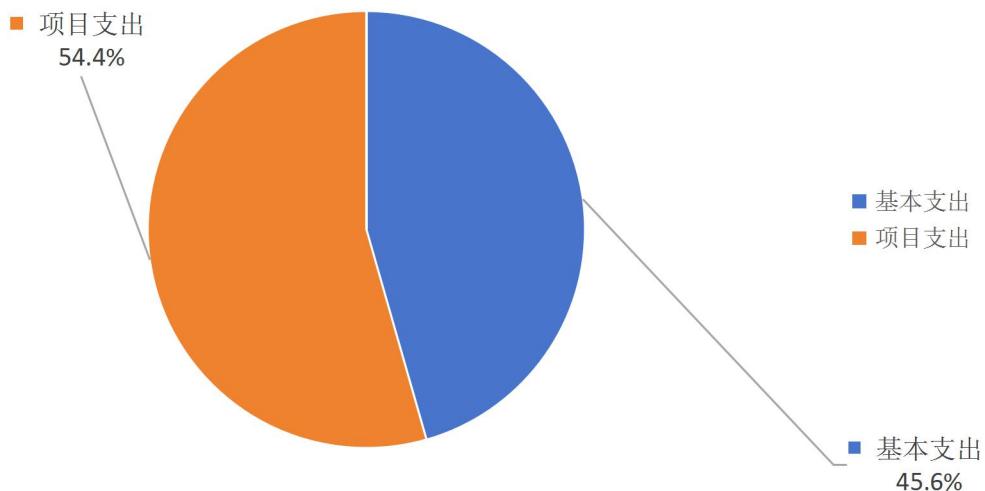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681.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77.65 万元，占 45.6%；项目支出 2,003.82 万元，
占 54.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587.0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87.11 万元，降低 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对各项目进行梳理、分析、整合，较 2023 年专项项目减少 2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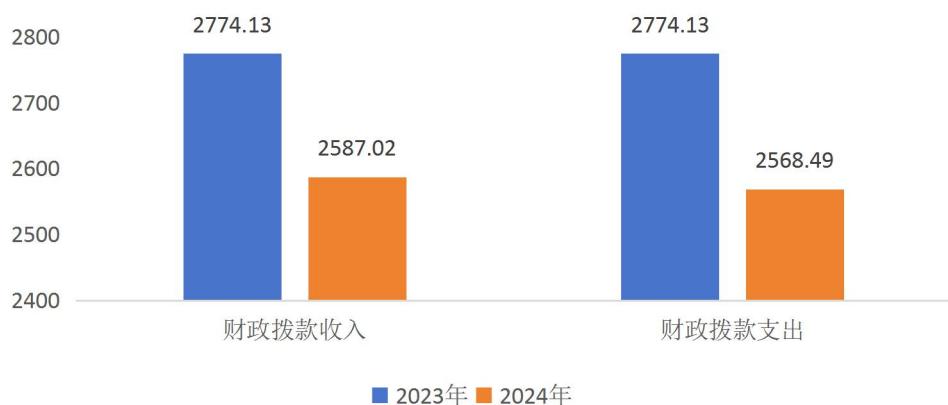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87.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7.11 万元，降低 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对各项目进行梳理、分析、整合，较 2023 年专项项目减少 2 个；本年支出 2,568.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63 万元，降低 7.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对各项目进行梳理、分析、整合，较 2023 年专项项目减少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87.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7.11 万元，降低 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对各项目进行梳理、分析、整合，较 2023 年专项项目减少 2 个；本年支出 2,568.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63 万元，降低 7.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对各项目进行梳理、分析、整合，较 2023 年专项项目减少 2 个。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图 4：2023-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对比图（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8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比年初预算增加 564.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新增加“河北省典型行业企业及设施农业集中区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本年支出 2,568.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比年初预算增加 353.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新增加“河北省典型行业企业及设施农业集中区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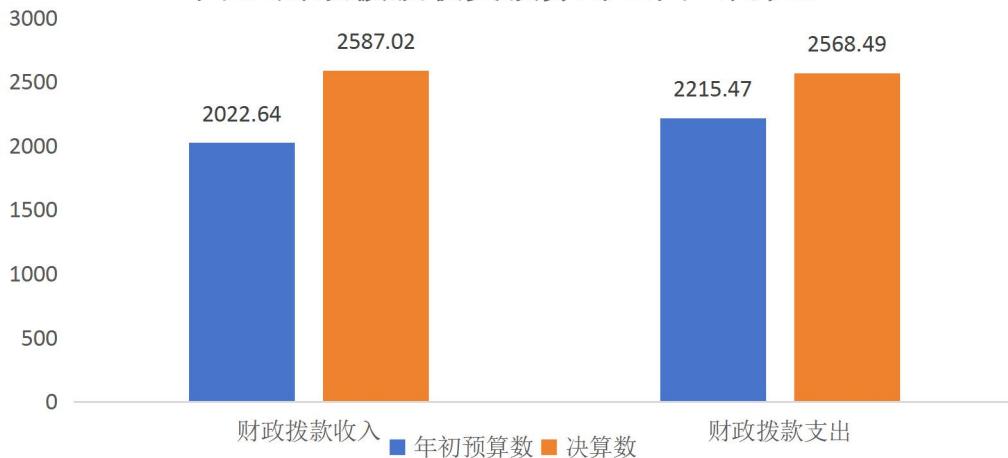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比年初预算增加 564.3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月新增加“河北省典型行业企业及设施农业集中区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5.9%，比年初预算增加353.0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7月新增加“河北省典型行业企业及设施农业集中区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图5: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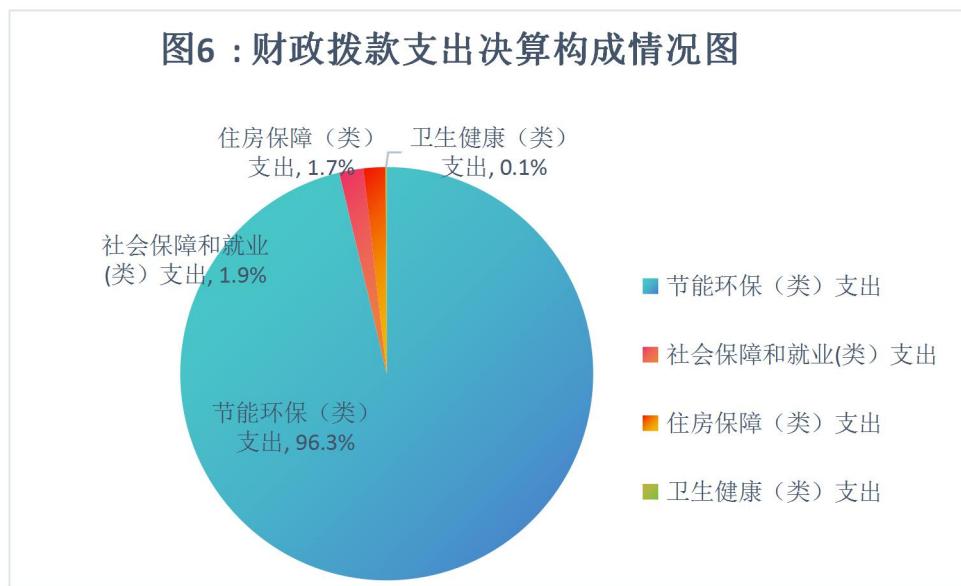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68.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9.65 万元，占 1.9%，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工伤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33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2,473.09 万元，占 96.3%，主要用于专项项目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44.43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单位本年度不涉及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单位本年度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8.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38.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0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不涉及因公出国（境）相关事宜。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
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
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财政拨款
公务用车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
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
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
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3 年
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
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9.27 万元，从采
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49.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 351.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8%，其中授予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6.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1.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保障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03.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4 个，涉及资金 1830.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单位资金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173.69 万元，占单位资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水环境规范化管理技术支撑项目”、“三线一单成果实施与评估调整项目”等 1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30.13 万元，单位资金预算支出 173.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5 个项目达到可行性绩效

预期，总体绩效评价分值均在 95 分以上，实施过程中绩效控制严格，应用效果良好，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总体目标达到绩效预期要求。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水环境规范化管理技术支撑项目”、“三线一单成果实施与评估调整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水环境规范化管理技术支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水环境规范化管理技术支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6.75 万元，执行数为 26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组织召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调整、取消技术报告专家评审会 8 次，出具技术审核意见 6 本；二是编制完成河北省引滦入津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实施情况绩效评估报告（2023 年）和河北省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实施情况绩效评估报告（2023 年）等，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环境规范化管理技术支撑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12 -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6,750,000	到位数	266,750,000	执行数	264,452,453		
	其中:财政资金	266,7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66,7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64,452,453	99.1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组织专家对EOD项目进行评审,为EOD项目入库提供技术参考。				召开EOD项目专家评审会8场			100.00
	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调研等,编制引滦入津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实施情况、河北省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实施情况等绩效评估。				编制完成河北省引滦入津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实施情况绩效评估报告(2023年)和河北省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实施情况绩效评估报告(2023年)			100.00
	水源地划分、调整、取消水源保护区技术审核意见,为水生态环境处提供技术参考。				召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调整/取消技术报告专家评审会9次,出具技术审核意见6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数量	水源地划分、调整、取消水源保护区技术报告评审次数	10.00	8	8次	完成
		数量指标	形成报告数量	河北省引滦入津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实施情况、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实施情况绩效评估	10.00	2	2套	完成
		质量指标	覆盖率	水源地划分、调整、取消水源保护区评审数量/送审数量; 中央及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竞争性评审的数量/评审数量; EOD项目评审的数量/送审数量。	10.00	100%	1	完成
		质量指标	报告验收合格率	通过验收报告数量/送审报告数量*100%	10.00	100%	1	完成
		时效指标	踏勘完成时间	安排现场踏勘完成时间	5.00	文字描述	12月底之前	完成
		时效指标	评审完成时间	评审会议及审核意见出具时间	5.00	文字描述	12月底之前	完成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评估完成时间	12月底前完成绩效评估报告	5.00	文字描述	12月底之前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额	支出不超出预算金额	5.00	267.5万元	264,452,453万元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评估跨省流域数量	进行上下游生态补偿的实施情况进行整体评估的跨省界流域数量	15.00	2个	2个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报告使用率	出具的相关报告使用率	15.00	100%	1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剂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预算执行率10%。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批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高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三线一单成果实施与评估调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三线一单成果实施与评估调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6万元,执行数为55.86万元,完成预算的99.8%。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出具了33份“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意见，更新了“三线一单”数据库矢量数据，完成项目预期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3、环评与排污许可事中事后监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环评与排污许可事中事后监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6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进行抽查，完成 2253 家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审核工作；二是完成 77 家露天矿山采矿证延续资料审核，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技术评估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技术评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7.15 万元，执行数为 196.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处、辐射安全管理处、海洋生态环境处委托技术评估项目工作，均出具了评估意见，切实提高了环评质量，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复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复核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4.2 万元，执行数为 5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 4 批次共计 260 本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复核，对存在问题的环评文件通报，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复核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12-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54.200000	到位数		54.200000	执行数		54.017798			
	其中:财政资金	54.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4.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17798	99.6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年度内分4批次，每批次完成不少于50本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编制质量复核，并对存在的问题的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和个人提出意见，进一步提升环评文件编制质量。			完成4批次共计260本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复核，对存在的问题的环评文件通报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批次抽取的技术复核环评文件数量	每季度技术复核的环评文件数量不少于50本	10.00	≥	50	本	65本	完成	9
		质量指标	对所抽环评文件进行技术复核的比例	技术复核的环评文件不低于所抽取数量的90%	20.00	≥	9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每批次按时完成	10.00	≤	1	季度	1季度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每本环评文件技术复核单价数	每批次不低于50本环评文件	10.00	≥	1800	元	2084.62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省环评文件编制及审批质量	促进环评体系完善，提升环评文件质量增强环评审批质量，加强环评编制单位的管理	40.00	文字描述		提升管理水平	环评处根据复核建议对存在重大问题的编制单位及个人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给予记分处理，提升管理水平	完成	4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五、存在主要原因及整改措施	自评总分	无									99
说明：	填报人：	宋峰嵘	联系电话：	13303118599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6、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推广支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推广支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8 万元，执行数为 1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开展了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调查，按照环境服务业调查制度发布的审核要点，对统计数据进行逐级审核，并通过组织召开专家咨询会，完成《年度环境服务业财务调查工作总结》，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7、生态环境保护资金项目技术评估和监督检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生态环境保护资金项目技术评估和监督检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5 万元，执行数为 17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年完成 4 个季度的专项资金项目省级专家入库审查汇总表，完成 2 次省级资金项目库相关内容的更新工作；二是完成委托的专项资金项目现场检查，形成年度现场检查报告，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保护资金项目技术评估和监督检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12-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175.000000	到位数	175.000000	执行数	170.480030	97.42				
	其中:财政资金	17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0.48003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季度形成专项资金入库专家意见汇总表，提高申请资金项目入库质量。			全年完成4个季度的专项资金项目省级专家入库审查汇总表，提高申请资金项目入库质量。				100.00			
	形成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项目现场检查报告，推进专项资金管理水平。			完成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项目检查报告，持续推荐专项资金管理水平。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库项目专家审查产成品	按季度完成委托的入库项目审查，形成专家审查意见汇总表	10.00	=	4	个	4个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项目现场检查产成品	完成委托的专项资金项目现场检查，形成年度现场检查报告	5.00	=	1	本	1本	完成	5
		数量指标	省级资金项目库相关内容更新核对等工作	按要求完成省级资金项目库相关内容的更新工作	5.00	≥	2	次	2次	完成	5
		质量指标	完成入库专家审查工作	专项资金项目入库审查，针对逐个项目提出意见建议，专家审查意见采纳率	10.00	≥	9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完成专项资金现场检查工作	专项资金项目现场检查出的问题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检查发现问题采纳率	5.00	≥	90	%	1	完成	5
		质量指标	省级资金项目库相关内容更新核对等工作	按要求完成相关数据的更新核对工作	5.00	=	100	%	1	完成	5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按任务计划完成	5.00	≤	12	月	12个月	完成	5
		成本指标	现场检查成本控制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5.00	≤	60	万元	58万元	完成	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省级资金项目系统信息核对等成本控制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5.00	≤	45	万元	44万元	完成	5
成本指标		入库技术审查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5.00	≤	70	万元	68万元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明月		联系电话:		87908522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新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些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分。										

8、应对气候变化技术支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应对气候变化技术支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25万元，执行数为222.85万元，完成预算的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一是每月完成全国碳市场管理平台、河北省碳排放综合监管平台重点排放单位月度存证信息技术评审；二是开展了降碳产品方法学技术评审，编制了《降碳产品方法学技术审核报告》，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应对气候变化技术支持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12-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225.000000	到位数	225.000000	执行数	222.850521				
	其中:财政资金	2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22.850521	99.0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每月完成全国碳市场管理平台、河北省碳排放综合监管平台重点排放单位月度存证信息技术评审，以实现重点排放单位填报的准确性。			每月完成全国碳市场管理平台、河北省碳排放综合监管平台重点排放单位月度存证信息技术评审			100.00			
	开展降碳产品方法学技术评审，编制《降碳产品方法学技术审核报告》，以实现降碳产品方法学备案。			开展了降碳产品方法学技术评审，编制了《降碳产品方法学技术审核报告》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评审月度存证信息数量	按照国家要求，按时完成重点排放单位每月填报的月度存证信息技术评审数量	10.00	≥ 160 家	180家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编制报告数量	编制《降碳产品方法学技术审核报告》数量	10.00	= 1 个	1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信息填报准确率	月度存证信息填报准确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报告验收通过率	降碳产品方法学应用研究报告通过专家验收比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评审填报时间	评审填报时间	5.00	文字描述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完成	5
		时效指标	报告完成时间	报告完成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4年12月底	2024年底完成	完成	5
		成本指标	评审平均成本	每月对国家重点排放单位填报的数据审核的平均费用	5.00	≤ 177866.66 元/月	172742.1元/月	完成	5	
	成本指标		报告编制平均费用	《降碳产品方法学技术审核报告》编制的平均成本	5.00	≤ 155600 元/份	155600元/份	完成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审核，保障河北省重点排放单位的数据质量，从而为有效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供依据。	30.00	文字描述	提供有效依据	保障河北省碳市场数据质量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潘玉龙		联系电话：	1813118895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9、河北省钢铁、平板玻璃行业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高分辨率动态化融合排放清单编制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钢铁、平板玻璃行业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高分辨率动态化融合排放清单编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8 万元，执行数为 5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基于清单的减污降碳重点环节识别与评价，基于清单的减污降碳协同治理技术评估，钢铁、平板玻璃行业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实施策略，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10、河北省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及调查监测试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及调查监测试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7 万元，执行数为 12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在河北省石家庄市行唐县重点区域开展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工作，探索估算了土壤重金属输入输出因素贡献率，进一步研判了土壤污染宏观变化趋势，编制完成 1 本综合研究报告，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及调查监测试点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12 -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技术服务中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127.000000		到位数	127.000000		执行数	124.816294				
	其中:财政资金	12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81629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在河北省石家庄市行唐县重点区域开展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工作，探索估算土壤重金属输入输出因素贡献率，进一步研判土壤污染宏观变化趋势，为地方管理部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控制土壤污染趋势提出切实有效对策建议。并出具1本综合研究报告。			在河北省石家庄市行唐县重点区域开展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工作，探索估算土壤重金属输入输出因素贡献率，进一步研判了土壤污染宏观变化趋势，编制完成1本综合研究报告。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研究报告	根据土壤、灌溉水及底泥、农业投入品、地表径流、地下渗透、作物移除、大气沉降物等调查工作，出具1本综合研究报告	10.00 =	1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本	1本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质量	样品采集及综合研究报告达到技术方案相关标准，通过审核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年度内完成	10.00 =	12	月	12月底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样品采集、流转及制备	完成9条垂向剖面土壤、12件灌汲水、2件底泥、30件农业投入品、21件大气沉降物、30件地下渗透样品的采集工作、大气沉降物收集架维护、内部质量控制	10.00 ≤	56.84	万元	54.86294万元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样品分析测试及报告编写	完成42套作物的移除、对采集的各类样品进行分析测试、综合研究及报告编写、报告印刷出版等工作	10.00 ≤	56.56	万元	56.4万元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外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对各类样品的采集、分析测试等工作进行外部质量控制	10.00 ≤	13.6	万元	13.55万元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探索估算土壤重金属输入输出因素贡献率，进一步研判土壤污染宏观变化趋势	根据采集的各类样品，研判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估算耕地土壤重金属输入输出通量，为后续切断农用地污染源提供了依据	15.00	文字描述	提供依据	研判了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估算了耕地土壤重金属输入输出通量，为后续切断农用地污染源提供了依据。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探索估算土壤重金属输入输出因素贡献率，进一步研判土壤污染宏观变化趋势	根据污染成因排查及调查监测工作，研判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估算耕地土壤重金属输入输出通量，为后续切断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提供了依据	15.00	文字描述	提供依据	为后续切断农用地污染源提供了依据。	完成	1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张晓晴		联系电话:		13739780606							
说明: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分分值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2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级、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分自动显示为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分分值为0分。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高，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分。</p>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